

©2022年山东省党校（行政学院）系统年度项目（项目编号：2022XTN078）

乡村振兴战略下实现小农户共同富裕的实践路径

——以潍坊寿光市D村为例

■ 陈亮

通过对潍坊寿光市D村带领小农户共同富裕的实践样态进行研究，发现有以下特征：基层党组织发挥了引领作用，政府政策支持起到了催化作用，特色产业的建立夯实了发展基础，坚持联农扶农与小农户建立利益共享机制带动了小农户致富。鉴于此，选择潍坊寿光市D村为例展开研究，分析其在带领小农户共同富裕方面的实践经验，希望能够为其他地区实现小农户共同富裕提供借鉴。

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，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，是包含广大小农户在内的全体人民共同富裕。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指出：“促进共同富裕，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。”如何带领小农户走上共同富裕之路，事关我国现代化的进程。

小农户长期大量存在的客观性

改革开放后，为了提高农民开展农业生产的积极性，我国确立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，以一家一户为单元的家庭经营成为农业生产的主要形式，由于人多地少的原因，我国产生了大量的小农户。尽管我国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快速推进，农业生产出现了产业化和规模化的趋势，但并没有改变小农户的生产地位。第三次农业普查数据显示，我国小农户的数量占到农业经营主体的98%以上，小农户从业人员占农业从业人员的90%，小农户经营耕地面积占总耕地面积的70%。即使我国人口城镇化水平达到70%以上，仍会有数亿人生活在农村，以在户在地和在户不在地形式存在的小农户依旧是最大群体。就自身而言，农民由于个人能力受限，收入不稳定，很难在城市扎根。在面对户籍制度的限制、城市高涨的房价时，进城农民难以完全享受与城镇居民同等的城市待遇，大多数农民最终还是要回到农村，小农户离乡不离土的格局仍将长期存在。

实现小农户共同富裕的困境

1、小农户难以获得高收益

由于小农户经营规模小、耕地呈块状分散等问题，无法形成规模效应，即使在享受国家粮食补贴的情况下，一家一户只耕种几亩地，难以实现增收。小农户往往处在最低端的种养环节，然而在农业生产中，更多的利润往往产生在加工、包装、销售等环节，但基本上被农业企业垄断，小农户很难与之分享利益，只能获得最少的利益。

2、小农户难以运用农业科技

随着大多数农村青壮年外出务工，农村多以留守老人、妇女和儿童为主体，青壮年农民农忙时回家务农，农闲时外出务工，兼业农民数量在不断增多，已不把农业生产当做主要收入来源。通过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2021年对浙江、陕西、安徽三省农户家庭的调研情况来看，纯农户仅占总样本的3.93%，兼业农户均已接近或超过50%。由于农村留守人群整体素质普遍不高，兼业农户不把农业作为主要收入来源，难以做到不断更新品种、运用新型种养技术，更不会主动去运用先进农业科技。

3、小农户难以保证农产品质量

小农户多数依靠传统的方式经营农业，为了增产，往往过度使用化肥和农药，再加上小农户无法实现标准化生产，因此既无法保证产量，也难以保证农产品质量。

4、小农户难以延伸产业链条

绝大多数小农户只能进行最低端的种养环节，无法开展农产品加工、包装、物流、销售等其他环节，不利于农业产业链的延伸。而延伸和拓展农业产业链，是增加农业利润，实现农业现代化发展的关键所在。

5、小农户难以应对市场风险